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1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乙方”）近日与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称“管委会”或“甲方”）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称“本协议”），公司拟投资5亿元建设“视源学生智慧终端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称“本项目”），开展学生智慧终端等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及相关产品测试实验等。项目名称和建设内容最终以相关政府主管机关的批准文件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名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地址：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 860 号

公司与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概述

甲方：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乙方：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名称：视源学生智慧终端研发中心项目。

(二) 项目主要内容：开展视源股份学生智慧终端、其配套智慧课堂整机设备等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及相关产品测试实验等；学生课堂行为智能捕捉及分析等。

(三) 项目投资总额：总投资 5 亿元。

(四) 项目单位：合肥视源高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五) 项目用地：拟用位于彩虹东路与文曲路交口东南角地块，面积约 20 亩，用地性质为研发用地（最终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为准）。项目规划建设总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具体面积以实际报规划为准）。

(六) 权利和义务：

1、甲方将及时协调解决乙方项目入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供优质服务，并给予乙方项目公司最大支持。

2、乙方项目单位注册资本不低于 1 亿元，自该项目投产之日起，在合肥高新区实际经营年限不低于 15 年。

3、乙方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且甲方顺利供地后 6 个月内，项目需实质性开工。按照本协议约定，乙方争取项目“早开工、快建设、早投产”，在项目用地、环保事项、项目建设等方面遵守约定，并主动通报项目建设进度及投资资金到位情况等情况，及时提出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

(七) 协议生效及期限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动生效，有效期至本协议项下之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止。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如乙方未能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端产业集群优势和丰富的科教资源，将有利于公司加强产学研合作，进一步提升产

品研发实力，同时能够拓展区域市场，吸引更多区域优秀人才，从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取得需要通过挂牌出让方式进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为预估数，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国家政策以及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够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 2019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董事长决定；
2. 《投资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2 日